

玉溪市农业农村局 2023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 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政策性农业（种植业）保险补助资金。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农业保险条例》（国务院令 第 629 号）、《关于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财金〔2019〕102 号）、《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农业农村厅、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云南省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云财金〔2020〕112 号）、《云南省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云财金〔2017〕16 号）、《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实施中央财政保费补贴农产品保险工作方案（2021-2023 年）的通知》（云农财〔2020〕24 号）、《云南银保监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辖内农业保险业务经营条件的通知》（云银保监办发〔2020〕177 号）、《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转发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政策性农业保险承保机构遴选管理工作的通知》（云财金〔2021〕19 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农业保险新增险种财政补贴比例有关问题的通知》（云财金〔2018〕156 号）、《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试点工作补方案（的通知》（云农财〔2020〕27 号）、《玉溪市农业农村局 玉溪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1-2023 年度玉溪市政策性农业保险（种植业、养殖业）实施方案的通知》（玉农通〔2021〕17 号）文件要求立项。

三、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玉溪市农业农村局

（一）组织机构

玉溪市农业农村局由郭春平主任负总责，局种植业科科长张志军同志任组长，科室其他人员配合工作。计划财务科及县市区种植业股负责人任组员的组织领导机构，具体负责政策性农业（种植业）保险工作的组织实施。

（二）主体责任

玉溪市农业农村局郭春平主任负总责，组长张志军负责统筹安排政策性农业（种植业）保险具体组织和实施，吕萍、孙钺、邓争负责培训方案制定、组织、绩效评估等相关工作，计划财务科负责培训经费使用财务监管工作，各相关县（市、区）种植业股负责人负责组织各县（市、区）做好相关配合工作。

四、项目基本概况

（一）保险品种：纳入财政保费补贴的玉米、水稻、油料作物、甘蔗、玉米制种、柑橘类、白菜类、玫瑰花类。

（二）财政保费构成比例：

玉米、水稻、油料作物：中央财政补贴 40.00%，省级财政补贴 25.00%，市级财政补贴 25.00%（含农户自担 10%），县级财政补贴 10.00%。

甘蔗：中央财政补贴 40.00%，省级财政补贴 25.00%，市级财政补贴 10.00%，县级财政补贴 5.00%，农户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承担 20.00%。

小麦、马铃薯: 中央财政补贴 40.00%, 省级财政补贴 25.00%, 市级财政补贴 15.00%, 县级财政补贴 10.00%, 农户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承担 10.00%。

玉米制种: 中央财政补贴 40.00%, 省级财政补贴 25.00%, 市级财政补贴 15.00%, 县级财政补贴 10.00%, 农户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承担 10.00%。

柑橘类、玫瑰花类、白菜类: 中央财政补贴 30.00%, 省级财政补贴 30.00%, 市级财政补贴 10.00%, 县级财政补贴 10.00%, 农户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承担 20.00%。

(三) 种植业保险保费标准

水稻保险费 27.00 元/亩、玉米保险费 18.00 元/亩、油料作物保险费 16.00 元/亩、甘蔗保险费 42.00 元/亩、马铃薯保险费 27.00 元/亩、小麦保险费 16.00 元/亩、玉米制种保险 120.00 元/亩、白菜 250.00 元/亩、玫瑰 120.00 元/亩、桔柑 200.00 元/亩。

五、项目实施内容

加强农业大灾巨灾风险防范, 建立健全农业风险转移分散和保障机制, 减少灾害、疫病和市场等因素对农业发展的冲击, 稳定农业生产、增加农民收入, 促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和高原特色现代农业跨越发展, 构建和完善农业生产风险保障和农村金融服务体系。按照政府引导、自主自愿的原则, 做到应保尽保、愿保尽保。力争 2023 年种植业类和地方特色农产品类投保面积达到 130.00 万亩, 其中, 稻谷、小麦、玉米 3 大主粮作物投保面积达到 100.00 万亩以上, 通过农业保险项目的实施, 降低农民种

植受灾的风险，确保农民致富增收，农民收入持续增长。以实实在在的农业保险产品，为玉溪市农村经济保驾护航。

六、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投保计划，2023年资金安排732.24万元，其中：红塔区29.34万元，江川区29.52万元，澄江市48.36万元，通海县21.60万元，华宁县76.11万元，易门县53.57万元，峨山县77.4万元，新平县310.24万元，元江县86.10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红塔区：计划投保面积6.50万亩，总保费154.70万元，市级承担保费29.34万元。其中水稻计划投保面积0.10万亩，投保资金2.70万元，市级承担资金0.54万元；玉米计划投保面积4.00万亩，投保资金72.00万元，市级承担资金14.40万元；油菜计划投保面积2.00万亩，投保资金32.00万元，市级承担资金7.20万元；玫瑰计划投保面积0.40万亩，投保资金48.00万元，市级承担资金7.20万元。

江川区：计划投保面积7.80万亩，总保费142.60万元，市级承担保费29.52万元。其中：水稻计划投保面积0.80万亩，投保资金21.60万元，市级承担资金4.32万元；玉米计划投保面积4.50万亩，投保资金81.00万元，市级承担资金16.20万元；油菜计划投保面积2.50万亩，投保资金40.00万元，市级承担资金9.00万元。

澄江市：计划投保面积6.90万亩，总保费331.80万元，市级承担保费48.36万元。其中水稻计划投保面积0.40万亩，投保资金10.80万元，市级承担资金2.16万元；玉米计划投保面积4.50万亩，投保资金81.00万元，市级承担资金16.20万元；

玉米制种计划投保 2.00 万亩，投保资金 240.0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30.00 万元。

通海县：计划投保面积 6.00 万亩，总保费 107.00 万元，市级承担保费 21.60 万元。其中玉米计划投保面积 5.50 万亩，投保资金 99.0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19.80 万元；油菜计划投保面积 0.50 万亩，投保资金 8.0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1.80 万元。

华宁县：计划投保面积 12.269 万亩，总保费 433.00 万元，市级承担保费 76.11 万元。其中水稻计划投保面积 0.60 万亩，投保资金 16.2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3.24 万元；玉米计划投保面积 7.50 万亩，投保资金 135.0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27.00 万元；油菜计划投保面积 3.00 万亩，投保资金 48.0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10.80 万元；桔柑计划投保面积 1.17 万亩，投保资金 233.80 万元，市级承担 35.07 万元。

易门县：计划投保面积 13.00 万亩，总保费 283.74 万元，市级承担保费 53.57 万元。其中水稻计划投保面积 1.10 万亩，投保资金 29.7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5.94 万元；玉米计划投保面积 9.98 万亩，投保资金 179.64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35.93 万元；油菜计划投保面积 1.50 万亩，投保资金 24.0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5.40 万元；玉米制种计划投保 0.42 万亩，投保资金 50.4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6.30 万元。

峨山县：计划投保面积 19.50 万亩，总保费 377.00 万元，市级承担保费 77.40 万元。其中水稻计划投保面积 4.00 万亩，投保资金 108.0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21.60 万元；玉米计划投保面积 10.50 万亩，投保资金 189.0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37.80

万元；油菜计划投保面积 5.00 万亩，投保资金 80.0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18.00 万元。

新平县：计划投保面积 46.23 万亩，总保费 1877.14 万元，市级承担保费 309.68 万元。其中水稻计划投保面积 7.00 万亩，投保资金 189.0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37.80 万元；玉米计划投保面积 31.23 万亩，投保资金 562.14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112.43 万元；甘蔗计划投保面积 3.00 万亩，投保资金 126.0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9.45 万元；柑桔计划投保面积 5.00 万亩，投保资金 1000.0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150.00 万元。

元江县：计划投保面积 14.70 万亩，总保费 489.50 万元，市级承担保费 86.10 万元。其中水稻计划投保面积 2.50 万亩，投保资金 67.5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13.50 万元；玉米计划投保面积 11.00 万亩，投保资金 198.0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39.60 万元；玉米制种计划投保面积 0.20 万亩，投保资金 24.0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3.00 万元；柑桔计划投保面积 1.00 万亩，投保资金 200.00 万元，市级承担资金 30.00 万元。

八、项目实施成效

完善优化工作机制和发展模式全面开展政策性农业保险(种植业)，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增加农业保险品种、提高风险保障程度、加强农业大灾巨灾风险防范，建立健全农业风险转移分散和保障机制，减少灾害、疫病和市场等因素对农业发展的冲击，稳定农业生产、增加农民收入，促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和高原特色现代农业跨越发展。力争 2023 年种植业类和地方特色农产品类投保面积达到 130.00 万亩，其中，稻谷、小麦、玉米 3 大主粮作物投保面积达到 100.00 万亩以上，种植业类保险覆

盖率达到 85.00%以上，地方特色农产品类保险覆盖率达到 15.00%以上，受灾获补率 80.00%以上，农户满意度 90.00%以上的绩效目标。